附件2

2022年第一批优化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做法

一、开办企业

# 案例1：西安市推行“五办模式”聚力提升企业开办

# 标准化便利化水平

西安市通过推行企业开办“标准办、网上办、集成办、免费办、便捷办”的“五办模式”，不断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持续压减办理时间、环节和费用，提升企业开办标准化、便利化水平。

**深化推行“标准办”，实现“同标准办理”。**制定印发企业开办标准化实施意见、服务规范和办事指南等一揽子制度文件，对企业开办全过程的环节要素、办事流程、结果反馈、办理时限、部门责任等事项，逐一细化明确办理标准和服务规范，为全市企业开办提供了“统一标尺”。

**全面实行“网上办”，实现“高效率办结”。**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开发“市场主体登记平台”，企业开办信息在相关部门间“平行推送、实时共享”，实现全部事项并联审批、高效办结。

**系统推进“集成办”，实现“一次性办结”。**深入推行“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将企业开办涉及的企业登记、公章刻制、参保登记、银行开户等7个环节整合为1个环节，申请人只需在网上填报“一张表单”，即可一次性办理完成全部事项。

**全面推行“免费办”，实现“全程零费用”。**向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公章刻制、材料打印、结果寄递等服务，并免费发放税务Ukey，将企业开办办理费用从过去的上千元变为“0费用”。

**积极推行“便捷办”，实现“多渠道好办”。**在市区两级政务服务大厅开设“企业开办专区”，集中提供与企业开办有关的所有服务，实现“只进一门、只找一窗、只跑一次”。依托“15分钟政务服务圈”，将企业开办前移下沉至社区（村），实现“就近办”。大力推进“跨区域通办”，实现与12个省份的30个市区“跨省通办”。在微信、支付宝等渠道平台提供办照服务，实现足不出户“掌上可办”。

案例2：安康市岚皋县“一链通办”助力企业开办再提速

安康市岚皋县优化合并税务、银行等多个环节，实现开办企业“照、章、税、银、保、金”全链条六件事半天内“一链通办”，全程“零材料、零费用、零跑路”。

**线上线下双同步，审批服务再提速。**依托“陕西省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服务平台”，推动公安、税务、人社、公积金、银行机构等审批服务单位统一进驻政务大厅，明确专人对公章刻制、发票税控设备申领、社保登记、公积金缴存登记、银行开户等需求逐项对接落实，实现企业线上一网登录、一网填报，审批服务线下同步流转、协同审批。

**开展服务预指导，实现事项精准办。**在政务大厅开通咨询热线提供预估指导服务，明确专人指导服务，通过热线提前对企业开办涉及的相关政策要求进行讲解说明，对需准备的材料信息进行预估提醒，网办操作时可通过热线予以同步辅导，实现企业开办“专人辅导”“一次办成”。

**帮办代办齐发力，扩展延伸服务面。**组建帮办代办队伍，落实讲解引导、领跑代跑，代领网办结果，免费邮寄到家。政务大厅设置服务专窗，对网办平台推送事项进行梳理、督办，衔接工程建设审批、不动产登记等业务涉及的部门，提供更多更全的咨询引导服务，确保“办事不出大厅”“一呼即应、一办到底”。

二、办理建筑许可

案例3：西安市打造移动端微政务审批平台

西安市依托全省统一的“一网通办”系统，构建移动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子系统，实行全流程审批网上办、掌上办。

**加强制度保障，推动审批规范化。**制定出台《西安市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西安市优化营商环境“办理建筑许可”指标攻坚提升方案》等80项配套政策和制度，梳理公布10类工程项目审批流程图，印发审批事项改革意见清单和事项材料清单，明确审批事项、申请材料、审批时限。

**做深载体支撑，推动审批智能化。**推动西安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省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多规合一”协同平台、消防系统、施工图审系统信息共享，与政务服务电子监察管理系统等17个业务系统互联互通，接入190个电子签章，覆盖122个业务部门，为全流程“掌上”审批、全过程监管提供支撑。

**做实系统应用，推动审批便利化。**设置项目信息内容、业务办理流程、企业咨询回复、审批进度提醒等功能，制定《西安市工程建设项目移动审批系统用户操作手册》，推动实现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功能全集成、“系统之外无审批”。

案例4：西安市通过网上中介服务超市规范办理建筑许可中介服务

西安市为办理建筑许可等各类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免费提供网上交易服务和监督的综合性平台，为企业群众提供“全面开放、竞争有序、规范高效”的服务。

**构建“开放式”网上服务体系。**西安市遵循公平准入原则，面向全国开放“中介超市”，各行业符合从业条件且信誉良好的中介机构，均可“零门槛”入驻，“无障碍”提供中介服务。明确规定行政审批部门及下属单位不得开展与本部门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确需开展的要转企改制或与主管部门全面脱钩，审批部门不得强制指定或变相指定中介机构。

**打造“网购式”运行管理模式。**依托西安市政务服务网建立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行政审批相关的各类技术审查、证明论证、评估评价、检验检测、鉴证鉴定等中介服务，并对外公布各项服务内容、收费标准。清理规范缺乏法定依据的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并发布《西安市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同步规范中介服务事项的办理时限、工作流程、申报条件、收费标准等并对外公布。

**建设“阳光化”交易操作平台。**网上“中介超市”具备发布采购信息、推送采购邀请、公开报名选取、公示中选公告、网上订立合同、上传服务成果、服务综合评价、信用联合监管等八大功能，与工程建设并联审批系统、联合审图平台、“多测合-”平台、电子证照库等系统互联互通，中介服务成果实时共享至各审批平台。

**开展“互通式”信用评价监管。**与“信用中国(陕西)”系统对接共享，实现中介服务信用联评、信息联享、守信联奖、失信联惩。按照“一事一评”原则，对中介机构的服务质量、时效、态度、收费和规范等方面进行满意度综合评价并网上公示。根据信用综合评价情况，对中介机构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失信行为网上公示。

三、获得电力

案例5：铜川市政企互通数字赋能用电报装

**推进线上服务渠道融合。**铜川市供电公司将“网上国网”接口嵌入“铜城办”APP，用户可通过登录“铜城办”APP点击“网上国网”模块进行办电、电量电费查询、公示信息查询等多项业务。

**推进项目信息线上传递。**在供电服务指挥平台搭建“政企工单”模块，线上获取市工改系统项目立项信息，根据项目位置转派属地供电单位，超前开展项目用电需求对接，完成项目打标入库，支撑电网规划、配套工程、线路迁改、综合能源等业务提前开展，实现项目需求超前响应，提升公司供电服务质效。

**推进“房产+供电”联合过户。**针对电力过户业务办理流程、客户个人信息更改、“供电+能效服务”等基础业务和新型电力服务对房产交易中心窗口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客户在办理房产过户时可一并办理电力过户。

案例6：商洛市持续提升办电水平 服务小微企业发展

商洛市积极创新服务举措，压缩办电环节，压降办电时间，压减办电费用，全面推广“三零”、“三省”举措，持续提升客户“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增强客户电力获得感。

 **压缩办电环节。**出台涉电外部行政审批并联审批政策，对小微企业实行免审批或备案制。线上受理客户办电申请，现场答复客户供电方案，10千伏及以下客户设计免审查。从而将高压办电环节压缩到4个，低压办电环节压缩到2个，减少客户跑路。

 **压降办电时间。**压降外部行政审批时限，实行限时办结制。深化移动作业应用，自动上传现场勘查信息，快速答复客户供电方案，在工程验收结束后即进行现场送电，从而大幅减少办电时间，将10千伏客户平均办电时间压降在45个工作日内，低压客户办电时间压降在5个工作日内，提升办电效率。

  **压减办电费用。**实现城乡160千瓦及以下低压接入全覆盖；对10千伏客户供电优先采用共用线路接入供电；对35千伏及以上客户免费开展接入设计和评审；对非永久性客户提供电力设施租赁服务；延伸电网投资界面至低压客户表计处；全面落实国家电价优惠、电费补贴相关政策，全面降低客户办电成本，减少客户办电投入。

**提升供电可靠水平。**全面推广“网格化”主动抢修，实现“一张工单、一支队伍、一次解决”，让客户快速复电；开展低压不停电作业，拓展10千伏不停电作业范围，推进配网施工检修向不停电或少停电作业模式转变，减少停电时间和停电范围。

四、获得用水用气

案例7：宝鸡市推行用户获得用水容缺受理

宝鸡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用户获得用水容缺受理实施办法(暂行)》，优化用水报装流程。

**公布适用范围。**申请人满足以下条件即可申请用水报装容缺受理:用水点在供水企业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且经现场踏勘具备接水条件;确因客观原因部分报装资料不能及时提供或存在瑕疵、用水求急切;对补齐补正资料时间等事项进行承诺;在用水方面无欠费、违约、隐瞒、不信守承诺等不良记录。

**规范受理流程。**申请人通过供水企业、政务服务中心、电话预约等渠道和方式提出用水申请。经现场踏勘和沟通，用水人具备接水条件，但确因实际情况需办理容缺受理的，由申请人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申请容缺受理承诺书》。供水企业报装业务受理部门按报装程序办理业务，做好容缺受理相关记录。申请人在供水企业认可的承诺时限内补齐补正相关资料。

**明确承诺内容。**申请人办理容缺受理时的承诺包括以下内容:申请容缺受理的真实理由和容缺资料，承诺所有提供的信息和申报资料合规合法、真实有效，承诺补齐补正资料的时限等相关事项。

案例8：西安市浐灞功能区“水电气暖”报装一站式综窗办理更便捷

　 西安市浐灞功能区对水、电、气、暖报装事项审批流程进行优化再造，设立“水电气暖”综窗，实现相关业务当场办结。

**“一窗受理”提供 “菜单式”服务。**设置“水电气暖”综窗，可无差别受理咨询、接件、受理、转办、出件等多项“水电气暖”工作，实现水、电、气、暖“一窗受理”。按需办理，“菜单”多元化，企业和居民可选择电话申报、现场申报、互联网申报、移动端申报等多种方式进行申报办理。同时，企业和居民可根据自身用水、用电、用气、用暖需求，选择单一事项申请或多事项组合式申请。

**“一表总揽”提供“联动式”服务。**针对企业和群众的不同审批方式，水、电、气、暖的不同审批方式，探索形成“企业和居民分类审批、四条业务主线并行推进”的联动模式。将之前水、电、气、暖报装各自需要填报的申请表，简化整合为一张《浐灞生态区“水电气暖”综窗报装申请表》，企业和居民只需填报一张表，就能一次性提交水、电、气、暖所有报装信息，有效确保了企业和居民向不同业务部门申报数据的一致性，实现了各部门数据信息的共享和互换，促进了浐灞审批业务联动。

　　**“一口登记”提供“淘宝式”服务。**前台“一口登记”企业和居民的报装需求意向后，立即转入后台进行协同办理，全部申请材料实行全程电子化流转，实时推送至供应单位同步审批，水、电、气、暖报装单位根据工作流程，主动提前对接企业和居民，为水电气暖接入服务做好准备。

五、登记财产

案例9：西安市推行“交房即交证”改革实现交房交证零时差

西安市推行“交房即交证”改革，提升商品房办证效率，保护购房人合法权益，创下了不动产登记的“西安速度”，不断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满意度。

**明确权利义务，倒逼责任履行。**在商品房预售买卖合同签订环节，将“交房即交证”作为约定条款，由开发企业和购房者在签订合同的时候进行选择确认，倒逼开发企业积极履行主体责任，引导购房人按时按要求提供相应办证材料，实现开发企业在交房同时为购房者一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严格规建审查，强化刚性约束。**大力优化项目审批手续，在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及施工许可时，明确各类技术指标，确保“图证一致”，开发企业须“照图施工”，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应重新报审，各部门加强事中监管，确保规范施工，顺利验收。

**密切部门协作，推行联合验收。**施工完成后，开发企业应积极建设辅助工程、配套设施，加快准备验收材料，向住建部门申请联合验收。住建部门按照“同时受理、联合验收、限时办结、统一确认”的原则，加快审批事项的办理速度。验收合格后，由开发企业及时委托房产测绘机构实施房屋实测，经住建部门审核上传楼盘表后，将审核成果推送至不动产权籍调查部门、税务部门使用。

**创新征缴模式，加大信息共享。**在确保线下房屋维修资金和契税缴纳窗口便捷服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宽网上缴费渠道，购房群众可通过手机客户端、PC端缴费，并将结果推送至住建、不动产部门使用，简化群众提交材料，优化办理事项。

**提高登记效率，拓展办理渠道。**以“交房即交证”改革为抓手，聚焦“优服务、增便利”，切实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度和获得感，大力推进不动产网办系统优化完善，使开发企业和购房人可以通过不动产企业端、“i西安”APP网上申请不动产登记，并推送电子证照，实现企业群众“零跑路”。

**全程帮办服务，同步交房发证。**开发企业在约定交房前将交收房通知、办证申请、契税及维修资金缴存方式一并告知购房人。不动产登记部门全程牵头协调、指导帮助，对按期按要求提供材料的购房人，实现一手拿钥匙、一手拿证书。

案例10：渭南市富平县推进不动产登记、交易、缴税“一窗办理”

渭南市富平县通过“三整合四延伸”，推进不动产登记、交易、缴税“一窗办理”给产权人提供更高效便捷的产权登记体验。

**职能整合，“登管”合一。**将原分散在国土、住建、林业等部门的土地、房屋、林地等不动产登记职责全部整合划入不动产登记局。并将相关职能部门的人员编制、档案文件、成果资料、信息系统和设备一并划转到县不动产登记局，实现“登管”合一”。

**数据整合，“嵌入式”应用。**与公安部、民政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最高人民法院、国家税务局、银保监会等12个部门的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将共享接口嵌入到各业务流程，实现数据信息在线实时查询，确保了信息真实性，提高了登记效率。

**流程整合，“一条龙”服务。**设立“不动产交易税收登记一体化”专厅，将“查询、交易、交税、办证、公积金、水电气”等业务进行整合，实现一次取号、一窗受理、一键缴费、一网办结。同时，优化办事环节，由10个流程环节缩减至2个环节，审核材料由8件压缩至4件，缴税业务压缩至10分钟以内。

**窗口服务“四延伸”，登记服务就近办。**通过“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技术，将服务窗口向银行延伸、向乡镇延伸、向房地产公司延伸、向房屋中介公司延伸。在各机构开放申请端口，群企可就近提交资料，避免“来回跑”。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和网上办事大厅，线上登录、精准预约、上传材料、查询进度，不动产登记实现线上办就近办。

六、纳税

案例11：咸阳市提高增值税留抵退税办理效率

咸阳市依托数据分析、强化政策执行，推行“五员”（解说员、审核员、服务员、办事员、管理员）服务模式，助力退税快速到账，将增值税留抵退税红利第一时间传递到企业手中，促进市场主体增加投资，为企业发展增添活力。

**强化辅导剖“盲点”，当好解说员。**市、县两级税务局选派业务骨干，组建留抵退税专业团队，按照立体式、全覆盖、无死角的主动宣传模式，通过纳税人学堂、视频培训、电子税务局精准推送等方式，多轮次向纳税人推送留抵退税涉税政策与业务办理流程，确保纳税人知晓政策、应享尽享。运用云平台数据，定期筛选符合留抵退税条件的企业，形成清册，做到心中有数、有的放矢。将清册及时下发基层税务机关，逐户开展留抵退税专项辅导，“一对一”、“面对面”进行宣传。

**剖析数据解“疑惑”，当好审核员。**认真核实确认纳税人申请的留抵退税税额，在企业提出退税申请后，进一步统计企业的申报与发票数据，做到纳税人收入确认完整、退税数据准确，为后续退税事项办理把好关、守好门。同时，对于符合条件并成功办理留抵退税的企业，加强退税后的日常税收管理和申报表调整等方面的辅导。

**线上线下通“堵点”，当好服务员。**深入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办理退税模式，引导纳税人通过电子税务局“非接触式”申请留抵退税，实现留抵退税“线上受理，内部流转，专人办理”。

**高效行动创“亮点”，当好办事员。**建立7个工作日提醒督办机制，定期通过金三网上报税系统筛查退税业务办理进度，对于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时间已超过7个工作日的，点对点进行日提醒、日督办；将留抵退税办理时限列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确保退税任务及时高效办结；相关部门紧锣密鼓、协同作战，在实现电子退税申请、审核、退库等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的基础上，与人行国库部门建立退库快速响应机制，通过电子退税系统向国库部门传递退税信息，进一步缩短退税办理时间。

**密切跟踪防“风险”，当好管理员。**积极开展留抵退税风险防控，结合《增值税留抵退税工作风险防控指引》，对退税企业可能存在的风险点进行进一步筛查，为规范企业财务核算、最大限度减少企业税收风险提供支撑。加强留抵退税企业的后续管理工作，对已退还增值税留抵税款的企业，建立《退税企业明细台账》，登记造册，并适时进行回访，掌握企业退税效果和后续经营发展情况。

案例12：汉中市推行涉税“集成服务”为重点项目

配置专属税务“管家”

汉中市找准招商引资项目需求，试点推行涉税“集成服务”，为重点项目配置专属税务“管家”，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服务集成，部门联动。**将项目全生命周期集成化管理与税务工作相结合，在重点项目评估、决策、勘察、设计、施工、建成达产、投入运营等生产经营全过程中，对企业整个“生命周期”提供涉税政策支持、涉税辅导和涉税政务处理等个性化、专业化的涉税服务。印发涉税事项“集成服务”实施方案，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情况、共享信息,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帮助重点项目企业获得更优质的纳税服务。

**按需施策，全程护航。**涉税“集成服务”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精准化税前宣传辅导服务、便捷化税中办税服务、一体化税后权益维护服务，设置“新办纳税人套餐服务”“出口退税服务前置”“购领发票开展送票上门服务”“税控设备免年费服务”“银税互动助力企业发展”“办税一次都不跑”等16项具体服务事项。对投资项目在一个年度内跟踪服务所有业务咨询办理，无需企业因政策等问题影响生产经营。对纳入“集成服务”满一年的企业，保留专人服务联络员机制，满足其涉税等事务的咨询等服务。

**精准推送，主动对接。**根据重点项目建设信息，对接联系新招引进项目，对项目行业、规划进行充分了解。建立“专人对接、团队协作、立体服务”的项目跟踪服务机制，根据项目行业特点指定一名专项业务联络员与企业对接，组建税务、财政、招商服务、行政审批等部门业务骨干形成全方位政务、税务政策咨询办理的专家团队。在企业项目筹备阶段，为企业提供涉税登记咨询等服务，对确定投资意向的企业“专人对接”，纳入集成服务序列；在企业项目投建运行期，因需施策送上政策礼包，以16项涉税服务新举措助力项目建设运营；在企业稳步发展期，全程提供“专家团队涉税服务”，专业税收筹划等助力企业规范化管理。

1. 跨境贸易

案例13：西咸新区推行“互联网+进口快件”监管模式

西咸新区联合西安机场海关围绕进口快件业务，持续开展监管模式创新，通过通关前端核验监管、智慧监管、信用分类监管，全面提升通关监管效能。

**搭建审单通关新系统。**实施一体化录入，与海关电子口岸申报系统联通，双系统自动核查货物“三证”信息，在线出具核验表，推动实现海关快速审单与有效监管，全面提升海关前端精准监管和口岸贸易便利化水平。

**全流程监管国际快件。**在国际快件分拨过程中，推行“智能审像”，过机货物“自动判图、自动报警、无异常自动放行”。海关系统对接国际快件国内段承运人物流服务查询系统，核对通关申报、货物流向、实际收件人等信息，验证相关信息是否一致，分析承运人业务差错率，甄别虚假申报等违规行为。

**推进信用分类监管。**结合智慧监管数据碰撞核对结果，以虚假申报率、差错率为核心指标，联动市场监督等部门提供的企业基础信用数据，对承运人及申报人开展信用风险等级评价。对风险等级低的承运人，减少抽查取样频次或在一定周期内实施免检；对于风险等级高的承运人，及时制发警示单。

案例14：西安海关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监管体系

**抓实风险监测，准确全面采集信息。**西安海关紧扣重点国家、重点产业，加强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收集。与地方政府部门建立信息合作机制，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及时通报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开展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进出口危险化学品危险公示信息核查、出口危险货物包装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等工作，聚焦重点商品和重点领域，扩大风险监测覆盖面。

**抓实风险评估，精准有效排除隐患。**成立进出口商品检验专业技术委员会，定期组织专家开展风险管理标准、评估方法和典型案例的交流研讨，提升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质量。根据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级别，综合运用降低信用等级、严格监管、限制或禁止进出口、查封扣押、退运等措施，有效防控风险。重点关注进出口危险货物、大宗资源商品安全风险，开展机场口岸核辐射探测等演练，提高口岸风险处置能力。

**抓实结果运用，构建科学管控体系。**督促进出口企业完善管理制度，严格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做好技术性贸易措施的跟踪、评议、预警、咨询工作，对出口企业开展技术性贸易措施专项调查，加大咨询服务力度。积极探索第三方采信模式，鼓励符合资质要求的进出口商品检验检测机构参与第三方检验结果采信工作，不断提升监管效能。

1. 办理破产

案例15：商洛市中院多措并举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

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不断强化破产案件简易审理、清算、重整工作，通过建立健全破产管理人制度、加强府院联动、简化破产案件审理程序、建立破产一体化办案平台多措并举提升破产案件审判质效。

**建立健全破产管理人制度。**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出台《关于在办理破产案件中对指定管理人及委托鉴定、审计、评估、拍卖工作的暂行规定》、《破产案件管理人动态考核评价办法》、《破产案件管理人分级管理办法》等制度，一方面要求管理人切实履行公正诚实资产评估、不得恶意损害债权人利益等义务；另一方面，定期对管理人进行考核，使破产管理人费用符合市场的需求，处在合理区间之内。

**加强府院联动机制的建立。**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商洛市财政局共同出台《商洛市企业破产援助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试行）》，在本地区建立破产援助基金。与相关政府部门定期召开座谈会，建立府院沟通联动平台，加强企业破产风险隐患预警、信息共享与反馈等方面的协作。

**简化程序提升质效。**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了《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破产案件的规定》、陕西省洛南县人民法院出台了《洛南县人民法院简化破产案件审理程序指引》。在企业债权债务关系简单的情况下适当缩短审查期限，提高破产案件审理效率，实现破产案件“简案快审”。

**大力宣传破产保护理念。**市中院始终坚持破产法是债务人、债权人的保护法，依法规范开展破产审判这一审判思路。以“推进破产审判工作，助推企业转型升级”为主题，加大破产审判的正面宣传力度，引导企业树立正确破产理念，提升债权人、债务人主动申请破产的积极性。

**推动建立破产一体化办案平台。**破产一体化办案平台为办案法官、破产管理人、涉案债权人等破产案件办理主体，提供办案、办公、参与程序的新途径。该办案平台软件进一步规范了商洛两级法院破产审判流程，实现法官办案、管理人工作流程所有节点的有效管控为全社会提供更加优质规范的司法服务。

**完善执行转破产案件程序衔接，提高执转破案件审理效率。**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制定了《执转破案件简化审理的规定》、《积极推进执转破工作开展的若干细则（试行）》、《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审理操作规程（试行）》、《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关于建立“执行转破产直通”机制的操作规程》，上述五项规定共同构成本地区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的执转破工作机制，为地区执转破产案件的审理提供了明确的依据。此外辖区内的山阳县人民法院、丹凤县人民法院还成立了专门的执转破案件合议庭专门对执转破案件进行审理。

案例16：汉中市城固县发挥破产审判“府院联动机制”效能

助推营商环境再优化

汉中市城固县以建立健全破产案件“府院联动机制”为纽带，推动企业破产审判工作顺利进行，为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提升商环境提供了有力支撑。

**强化协调联动，推动合法合规审理。**针对法院法官熟悉法律法规，但不太懂经济，而政府部门经济管理人才众多的现象，城固县法院邀请政府职能部门懂政策、懂经济的领导作为顾问，并作为清算组成员参与到案件审理之中。在审查破产申请时，主动征求政府经贸、社保、信访等部门意见，了解企业现状、产业政策、各方诉求。在受理破产案件中，聘请财政、审计、经贸部门德才兼备的领导作为专家组成员，参与破产管理人的遴选工作之中。

**聚焦改革创新，健全府院联动机制。**建立由政府办、法院牵头，经贸、发改、财政、公安、税务、市监等18个相关职能部门参与的企业破产联动工作机制。召开城固县企业破产联动工作机制联席会议，明确《企业破产联动工作机制》协调会议可以通过通报会、协调会、座谈会、研讨会等形式，共同商讨、研究解决单项业务工作、处理重大案件和重大紧急事项；共同研究行政执法和破产审判的新情况、新问题，将调研成果形成统一的指导意见，实现信息共享，统一行政执法与破产审判理念，畅通政府和法院的沟通渠道。联动工作机制协调会议形成的指导意见，以联动机制联席会议纪要形式印发，在不违背法律、法规、政策情况下，各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

**发挥保障作用，保护市场主体权益。**积极衔接相关部门，共同协调解决破产审判中涉及的民生保障、社会稳定、债务处理、资产处置、职工安置，以及税收优惠、信用修复、企业注销、中介管理、破产费用保障、金融协调、产权瑕疵、刑民交叉以及打击逃废债等重点难点问题，对于产权过户中可能产生的勘验费、评估费、土地出让金、佣金、契税等费用缴纳等问题，尽可能争取县政府以优惠政策予以减少或免除，保障了市场主体的权益。

九、获得信贷

案例17：汉中市建设金融超市 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

汉中金融超市成立于2019年12月，目前与市内10家市级银行业机构和2家证券、5家类金融、5家中介服务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

**现场咨询提效率。**运营管理单位在金融超市710㎡的综合服务大厅内配备专业咨询服务人员，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及需求提供适配的金融产品选择建议，引导至相应银行机构在服务大厅设立的柜台办理业务，线上贷款产品当场办理、线上审批，线下贷款产品由对应银行机构工作人员通知本行信贷人员跟进服务，有效提高了贷款成功率。

**主动对接强推广。**积极从市政府相关部门及企业，获取企业融资需求信息，对潜在客户电话推介平台及产品；联合证券、银行、担保机构举办企业融资座谈会和产品推介活动；通过创设微信公众号、在部分政府部门网站添加金融超市网站链接等方式，加强线上日常宣传推广，不断提升平台知名度，扩大了客户群。

**增值服务优质效。**针对性地为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知识、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培训，通过入驻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担保公司、不动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服务机构为企业融资及经营管理提供“一站式”服务，做好已融资企业回访，不断改进提升了服务。

案例18：西安市构建良好金融生态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增加金融资源有效供给。**成立推动企业“科创板”上市工作专班，建立企业上市“绿色服务通道”，提供“一企一策一专班”式服务。依托陕西股权交易中心打造区域股权市场“科技创新专板”。建立金融、税务等多部门联动机制，为拟上市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建立规模100亿元的“科技创新专板” 大西安产业基金，引导社会资本进入，搭建覆盖全市各产业领域的多层次基金群。

**加强奖补激励机制。**针对担保机构为西安市民营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担保业务，按实际发生代偿损失的10%给予风险补偿(省级5%，市级和开发区5%)。出台《西安市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建立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风险补偿基金。完善《西安市政府性资金存放银行业金融机构评价激励暂行办法》，将商业银行开展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情况纳入评价指标范围。

 **积极优化金融服务。**上线运行以促进银企对接和助贷促贷为主要功能的线上银企对接服务平台“惠尔通”，直接向企业推送信息、发放贷款。搭建西安市航天产业信用云平台，收集航天产业基地的企业信息和固定资产重点投资项目的建设信息，推动解决中小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信息不对称、识别不精准问题。与航天基地十余个局办建立政务数据机制，服务园区企业融资需求。组建“金融服务团”，开展“金融青年助力稳企业保就业”系列活动，举办线下银企对接会。

十、保护中小投资者

案例19：西安市建立证券期货纠纷诉调对接合作机制

西安市创新纠纷化解方法，打造协调联动、高效便民的证券期货纠纷诉调对接机制。

**加强协同合作。**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与陕西证监局、中证法律服务中心签署《陕西辖区证券期货纠纷诉调对接合作协议》，从制度上规范证券期货纠纷委派、委托调解工作，保障诉调有效衔接；与西安仲裁委员会签署《关于建立诉讼与仲裁衔接工作机制的意见》，设立多元解纷工作室，在登记立案前，对没有仲裁协议或仲裁条款约定不明的案件弓导调解，推动纠纷快速有效化解。

**引入专业机构。**发挥中证法律服务中心等机构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在纠纷化解链条前端，充分引导当事人以调解方式解决证券期货纠纷。明确由中证法律服务中心调解成功的证券期货纠纷案件，可以引导当事人依法申请对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实现案结事了。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与中证法律服务中心采取在线方式开展诉调对接工作，推动实现网上调解、网上材料传输、共享网络信息资源，在线化解证券期货纠纷。

**建立绿色通道。**设立证券期货纠纷案件诉调对接和分调裁审工作室，设立视频会议系统，开展线上司法确认。对索赔金额在1万元以下的证券期货纠纷，经当事人同意，可以依法依规提出调解协议，缩短纠纷解决周期。制定特邀调解组织和特邀调解员管理办法，规范调解组织、调解员日常工作。

案例20：西安市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加强上市公司监管。**以定期报告审核为抓手，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做好定期报告审核工作，明确审核重点，细化审核标准，全面研判上市公司风险，通过约谈，电话沟通，下发监管备忘录等方式，持续强化辖区内上市公司和年审机构监管，传递监管压力，促使上市公司在年报披露前夯实业绩，释放风险，提高年报业绩预告准确性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紧盯关键少数，强化规范意识。**组织辖区内上市公司开展修订公司章程、防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及内幕交易等专项整治活动，补强内控薄弱环节，推动建立规范发展长效机制。创新董监高任职谈话形式，通过现场签署《监管谈判备忘录》等形式，督促其自觉依法履职。**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提升监管工作成效**。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行为保持高压态势，查处信息披露、内幕交易、财务造假等方面的问题。

深化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制度指引，实现案件处理有序化。**制定“优化司法确认”、“电子诉讼规则”等标准化流程化规范制度。编撰形成《诉讼服务中心制度汇编》，为构建多元解纷体系、建立诉调对接机制、优化司法确认程序等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多元解纷，实现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借鉴“枫桥经验”“小事不出村”等先进经验，以“小事不进法院门，握手言和促营商”为目标，以“源头预防为先，非诉机制挺前，法院裁判终局”为重点，建立诉前“诉前延伸、调中指导、调后赋权”的矛盾纠纷调解工作机制。**智慧升级，实现调解网络智能化。**推行“一站式”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全方位、立体网格化的诉前调解区，创建“线下+线上”调解新模式，推动“互联网+矛盾化解”，完善“互联网+特邀调解”工作流程，推动实现“远程调解+在线司法确认”。

加强司法保护。**发挥司法审判作用。**推进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直播，认真组织法治教育，更好发挥司法审判的预警、指引功能，帮助中小投资者形成司法预期，合理做出投资决定。**深化商事审判理念。**合理划分纠纷类别，统一类型化纠纷中的法律适用，充分释放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的效能，强化企业申诉权益兑现，提升企业司法体验和获得感。

十一、执行合同

案例21：西安市莲湖区构建多元一体化劳动争议解决机制

西安市莲湖区构建多元一体化劳动争议解决机制，实现劳动纠纷“一厅式受理、多部门会诊、一揽子解决”，各类矛盾化解在基层。

**围绕一个中心。**积极整合行政资源，建设劳动者维权服务大厅，人社、法院、公安、工会、司法、住建等职能部门入驻常态化合署办公，组建4个维权工作组和1个案审室，设置2个配备证据演示系统的标准化仲裁庭，构筑多元一体化劳动争议调处平台，为群众提供维权受理“一站式”服务。

**实现两个率先。**在全省首家设立公安派驻执法警务站、人民法院劳动人事争议巡回法庭和公证机关派驻公证工作室，形成以调解仲裁为基础、以行政执法为手段、以司法执行为保障的工作体系，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

**构建四个体系。**在维权服务大厅构建法律援助、案件评审、四调联动（行政调解、人民调解、仲裁调解、司法调解）、根治欠薪等四个工作体系，多元一体化解决劳动争议，实现劳动纠纷“一厅式受理、多部门会诊、一揽子解决”，将各类矛盾化解在基层。

十二、劳动力市场监管

案例22：铜川市创新创贷机制支持创业

铜川市发挥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作用，支持就业能力强的小微企业、重点群体创业，加速创业创新带动释放就业潜力。

**提高贴息额度。**出台《关于积极应对疫情进一步促进返乡人员就业创业的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力度全力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等文件，将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额度由300万元提高至500万元，超出300万元部分的贴息资金由市、区（县）财政部门按照1：1的分担比例直接拨付。

**优化办事流程。**线上线下同时受理创业担保贷款业务，全市创业贷款担保机构和经办银行全部实现合署办公，推进创业担保贷款业务“最多跑一次”、“一厅式办理”。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承诺办理时间为15个工作日，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承诺时间为1个季度。

**更新担保要求。**对铜川籍毕业3年内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在申请创业担保贷款时免除反担保要求，采取个人信用担保的方式，享受3年最高不超过15万元、合伙创业最高不超过50万元的无息贷款。

案例23：西安市加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 提升人力资源

服务业发展水平

**强化政策保障。**西安市印发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打造“一带一路”人才高地等政策措施，在财税、金融、土地、社保、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了保障。对为大学生等重点群体提供职业介绍服务的中介机构给予补贴。拨付平台运营补助经费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

**优化审批服务。**明确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审批和监管任务分工，规范和细化人力资源服务事项办理，按照注册登记地划分，由各行政区县人社部门实行属地化监管。对人力资源许可采取“告知承诺制”办理方式，精简审批所需材料、缩短审批时间。取消人才交流会审批等方式不断优化审批服务，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业务开展提供便利。

**加强监督管理。**按照合格、列入整改、注销三种类别加强分类监管，注销不合格机构。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开展劳务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坚决杜绝“黑中介”和违法违规经营行为，规范市场秩序。

十三、政府采购

案例24：铜川市深化政府采购“放管服”改革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铜川市开展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采取系列措施优化政府采购环境，进一步降低了参与政府采购的门槛，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

“放”出活力，保障市场主体平等参与采购活动。**一是清除不合理限制条件和流程。**全面清理妨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优化采购活动办事程序，细化采购活动执行要求，规范保证金收取和退还，及时支付采购资金，完善对供应商的利益损害赔偿和补偿机制。**二是优化政府采购交易方式。**及时公示采购信息，推进全流程电子化，通过在线发布采购公告、提供采购文件。鼓励社会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开展业务，提高政府采购执行效率。**三是取消政府投标保证金。**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代理机构一律免收投标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缴纳或提供，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责任。同时，积极探索根据项目特点、中小微企业诚信情况等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进一步激发政府采购市场活力。

“管”出公平，增强政府采购信息透明度。**一是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发布行为。**财政部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提供的政府采购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及时、完整、准确发布政府采购信息，方便市场主体免费获取、查询，充分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便捷、准确获取政府采购信息的权利。**二是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年度采购意向随部门预算一并公开，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集中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服务采购（不含涉密项目）均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开采购意向。年度内新增采购项目，至少在公开采购前30 日进行意向公开。**三是加强政府采购信用记录及运用。**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诚信与评价系统对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的信用评价及失信行为记录。

“服”出便利，激发政府采购市场活力。**一是压缩采购时限加快采购进度。**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二是组织做好项目履约验收服务。**鼓励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或者委托代理机构验收。对于采购人与使用人、服务对象分离的采购项目，邀请实际使用人、服务对象参与验收。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告，并将项目验收报告在平台公示备案。**三是积极运用政策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优惠评审、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同时，在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和中标 （成交）通知书中告知供应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和融资渠道，为供应商融资提供便利。

案例25：西安市念好“四字诀”持续提升采购管理和服务

**念好“新”字诀，构建采购新格局。**推进“不见面”开标，推动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智能化为突破口，打破地域空间限制，推进跨区域、跨系统信息共用、专家资源共享。启用政府采购新系统，推动预算编制、计划备案、委托执行、公告发布、专家抽取、合同公示等业务网上办理；推行资格审查、评审打分电子化，推动“采购系统”与“财政云”系统对接，预算、采购、支付环节互联互通。降低政府采购门槛，打造采购新模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可免费获取纸质文件，下载电子标书，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中小企业信用情况，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履约保证金通过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落实优惠政策，助推企业平稳纾困。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中小微民营企业集中采购的报价给予6%-10%的扣除，推动中小企业合同占比提高至93.1%。开展银企对接，扩大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发挥重要时节、重点单位（采购份额较大或自有食堂的单位）作用，鼓励扩大消费数额，举办“扶贫832·周至”集中签约活动对接会，引导市级预算单位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念好“优”字诀，促进服务规范化。**强化政府采购制度建设，完善集中采购机构内控管理及考核机制，建立代理机构、评审专家监督实施办法。统一采购文件，标准化合同样本，加强采购活动执行、履约验收等事中事后环节监管，从制度源头上规范采购活动秩序。扩大采购人选择自主权，优化交易目录，提高采购限额标准，扩大采购人采购方式选择自主权。畅通供应商救济渠道，通过“12345”平台、网站、电子邮箱、邮寄等多渠道受理政府采购投诉，建立快速裁决机制，推进投诉处理流程标准化，投诉受理方式及处理结果全部网上公开，保障供应商合理合法权益。

**念好“严”字诀，加大监管精准度。**建立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控风险指引，强化采购人在需求编制、委托管理、信息公开、履约验收等方面的管理责任，建立与纪检、审计等部门的联合惩戒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通过检查、投诉、举报等多维度监管手段，实现对采购主体、活动、结果的全方位监管。

**念好“学”字诀，自觉促进采购队伍专业化。**建立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长效培训机制，开展“大比武、大论见”、“请进来、走出去”等活动，相互学习交流工作经验，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

## 十四、招标投标

## 案例26：榆林市全面推行招标投标综合监管

榆林市坚持把整合建设高效规范、公开透明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作为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强化权力监督制约、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重中之重，开展了诸多积极探索，取得了一定成效，为打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奠定了坚实基础。

**凝聚合力，织密综合监督“一张网”。**榆林市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改革，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建立市级交易平台，全面取消县级交易场所。在整合全市交易平台的基础上，探索施行工程建设招投标综合监管模式，按照管办分离、行业协同和“谁审批、谁监管”的分权运行、分级监督的原则，推行房建市政、交通、水利等工程类项目招投标活动统一由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负责监督的综合监管模式，真正打破了“同体监管”制度藩篱，有效地防止了各类违法违规案件的发生，监管水平得到大幅提升。

**共用共享，高筑信用监管“一堵墙”。**榆林市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和信用监管改革，以信用承诺、信用修复、分类评价、失信惩戒和信用大数据应用为核心，构建以信用为基础、贯穿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的新型信用监管机制。实行标前信用承诺，招投标各参与主体按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在信用中国（榆林）网站进行公开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公开招标数额低于1000万元的工程建设类项目中，实行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有效为企业减负。纪委、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形成合力、重拳出击，对支解工程、分包转包和违规变更等违法违纪行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数字赋能，建设中介管理“一片云”。**按照开放共享、统一规范、综合管理的原则，榆林市采取“互联网+中介机构”的电子化管理模式，建设公共资源交易中介机构服务信息综合运用管理平台并对外免费开放使用。平台提供信息公开、中介选定、数据共享、信息评价等服务，其中，提供的分类选取、竞价选取、随机选取等多种中介服务机构选取方式，可以有效遏制招标、采购人的违法违规行为，为行业监督和联合惩戒提供有效支撑，实现中介服务市场资源的优化配置，信息发布更加规范，中介机构选取加快实现市场化、法治化、标准化。

案例27：西安市优化招标投标流程 提升监管服务水平

**全面推进“不见面”开评标。**全面优化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投标人可线下载招标文件、制作和上传投标文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实现加密解密、身份确认、澄清答疑、异议提出和答复、结果公布等全流程网上办理。

**积极简化办事流程。**全面实施“一个窗口”提供综合服务、“一张表单”整合申报材料，“一套机制”规范审批程序，深入推进“互联网+审批服务”，推动实现“文件无纸化、标书在线传、开标不见面、过程全留痕”。将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招标、最高限价备案、工程建设项目邀请招标审批等7项行政审批事项下放至区（县）、开发区，明确办理时限。

**优化交易系统功能。**建设投标保证金自动退收退系统、电子保函平台、数字证书平台，并与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对接，为企业、银行、保险机构等提供信息沟通、辅助信息服务。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实现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从项目进场登记到合同备案全程在线操作。运用互联网技术，实现交易主体下载和上传交易文件、场地预约、信息发布、信息登记、保证金收退、中标通知书打印等业务网上办理。

**创新行政监管方式。**推行综合监管与行业主管部门行政监督相结合，围绕招标方式、公告发布、资格审查、招标投标现场等重点环节，从驻场监督逐步向在线监管、智慧监管转变，推进招标投标信息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行政审批平台等互联互通，推动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事项“一网通办”。

## 十五、政务服务

案例28：西安市推进政务服务“好差评”经验做法

**建立差评处理机制。**西安市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收到“差评”后，自动发送提醒短信，由业务办理单位第一时间启动差评处理程序，5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实、整改、反馈、回访闭环处理工作。

**建立数据分析机制。**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梳理分析海量评价数据中“隐藏”的政务服务难点、堵点问题，精准研判企业群众诉求，找准症结，靶向改进。

**建立公开评价机制。**依托陕西政务服务网（西安），将所有相关市级部门、区县、开发区以及镇街的评价数据、差评整改情况，实时动态公开，晾晒“好差评”结果，接受社会监督。

**建立奖惩工作机制。**将评价结果与营商环境政务服务专项考核等直接挂钩，以“差评”找准问题症结，以“好评”正向激励。建立申诉复核机制，保障被差评工作人员举证解释和申诉申辩权利。

案例29：咸阳市旬邑县构建“三级联动”新模式

打造医保服务“新高地”

咸阳市旬邑县持续深化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全力推动医保服务向基层拓展，推进医保经办网络创新、服务创新、能力创新，探索形成了依托“五办”模式构建县镇村医保经办三级服务网络，试点推行群众报销“门口办”取得良好效果。

建好三级网络，构建医保服务新体系。按照“三纵三横”的特点，建强县镇村三级医保服务机构，促进服务向基层延伸。**一是建好县级总网，**全面完成医保经办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接口联通和城乡居民医保制度整合，实现了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六统一”（统一覆盖范围、统一筹资政策、统一保障待遇、统一医保目录、统一定点管理、统一基金管理）。**二是建好镇办主网，**在镇办设立医疗保障服务站，开通医保信息系统，下放经办事项权限9项、服务事项14项，积极推进医保便民服务延伸。**三是建好村级支网，**在179个行政村设立医疗保障服务室，下放经办事项权限6项、服务事项14项，夯实了基层一线医保工作基础。

聚焦四个规范，筑牢精细管理防火墙。**一是规范经办流程管理。**规范医保经办行为，不断压减办事环节，精简申办材料，即时办结事项达到95%以上，非即时办结事项比规定时限压缩50%以上。**二是规范基金监督管理。**加大县镇村三级经办人员违规整治力度，防止“灯下黑”发生。将每年4月份确定为“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集中宣传月，鼓励更多群众参与到打击欺诈骗保的行列，全力守护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三是规范返贫预警监测管理。**通过陕西省脱贫攻坚大数据平台与医保信息系统进行实时监测，共享预警筛查信息，对每月医疗总费用在3万元以上人群进行重点监测，有效防止了因病返贫现象发生。

推行五办模式，畅通服务最后一公里。**一是医保业务“就近办”。**依托县镇村三级医保服务网络，推进经办服务事项下沉延伸，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办理医保业务。**二是共享集成“快捷办”。**积极协调医疗、扶贫、税务、民政等部门行业，推进数据信息互联互通。办事群众只需向医保经办机构递交报销资料，经办机构比对核实相关数据后，就可直接办理业务。**三是先锋岗位“舒心办”。**将分散的待遇审核、异地就医手续办理等业务整合到县政务大厅医保窗口集中办理，实行“一窗多办”，做到“一次排队、一次受理、一次办结”。**四是无卡就医“码上办”。**积极推行“互联网＋医保”模式，建立了领导包片、经办中心各科室包镇办、各镇办医疗保障服务站工作人员包村、村级医疗保障服务室工作人员包户的工作机制。**五是特殊业务“暖心办”。**开辟医保服务“绿色通道”，对一般患者门诊特殊病集中办理；对脱贫人口门诊特殊病患者由镇村医保服务机构随时收集上报，做到“周清月结”；对老弱病残等行动不便的特殊群体，组织镇村医保工作人员上门提供帮办代办服务。

## 十六、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案例30：咸阳市高新区全力打造知识产权保护高地

咸阳市高新区积极完善政策引导激励机制，建立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切实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工作体系。**成立咸阳高新区知识产权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和协调全区知识产权工作。制定《咸阳高新区加快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咸阳高新区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设立咸阳高新区知识产权促进工作站和咸阳高新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配备7名专业人员专职从事知识产权工作，合作23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设立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资助发明专利授权、名牌产品奖励、专利信息检索与分析、知识产权产业化、知识产权宣传和人才培养、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发展以及版权、商标战略实施、标准制定等方面。

**全面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依托省知识产权信息中心和优质知识产权代理机构资源，为区内产业规划、招商引资、科研及投资项目等全面提供专利导航、评议、预警和维权等服务。同时，通过制定和实施知识产权宣传、培训计划，定期举办培训班，支持和引导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及维权保护。

案例31：西安市碑林区建立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新模式

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西安市碑林区建立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服务新模式，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构建知识产权创造新格局。**碑林区与西北工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等11所驻区高校共同启动环大学创新产业带建设，围绕校地融合发展，不断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双创载体建设、服务平台搭建，探索建立“大学+”新经济发展模式，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建立知识产权运用新模式。**建立了碑林区环大学科技合作和成果转化平台、环大学技术转移联盟及专利收储合作机制，促进高校院所创新资源和辖区企业科技需求有效对接，推动创新链和产业链融合发展。

**创造知识产权保护新路径。**碑林区建立陕西版权公共服务工作站，推动知识产权保护政策和执法机制对接，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质效，同时积极推动专利质押和专利保险，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专业化咨询、登记和品牌保护服务。

**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新体系。**碑林区积极培育发展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先后与北大、复旦等国内知名高校和珠海七弦琴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平台等地区机构合作，并引入专业型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发“专利宝”“专利书包”等管理工具，积极对接创新主体，开展产业导航、分析评议、贯标咨询、高价值专利培育、质押融资等专业化服务，强化知识产权管理能力。

**营造知识产权服务新环境。**碑林区积极搭建高校、科研院所与辖区企业之间的合作桥梁，强化知识产权服务能力，促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有效解决企业发展技术难题。

十七、市场监管

案例32：咸阳市持续健全“互联网+监管”工作机制

**强化工作组织保障。**咸阳市成立“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和管理协调小组，建立联络员协调工作机制，加强对“互联网+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

**落实工作责任分工。**印发《加快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建立健全考核激励机制，将“互联网+监管”工作列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任务，对各县(市、区)、市级各相关部门进行评分。强化考核督导，对工作进展完成迟缓的单位，以制发通报、督办函和上门督办等多种方式开展督查。

**畅通上下联络渠道。**由各县(市、区)、市级各相关部门指定专人担任信息报送员，收集汇总并及时审核上报各单位反馈需协调解决的问题和报送的工作动态，每月印发并上报全市工作进展情况月报。

案例33：韩城市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谋划先行，梯次推进。**韩城市依托陕西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积极探索、及早安排，率先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市级领导小组，纳入26个成员单位，启用一枚印章，高效推进工作。首家召开“双随机一公开”业务培训会，梯次完成平台建设、“一单两库”建设，为科学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做好前期铺垫。

**有序开展，稳步闭环。**一方面，各单位内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有序开展。各成员单位按照其内部科室职责，每年制定抽查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同时将计划上报“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另一方面，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检查全面推进。发起部门积极协调，联合配合部门制定跨部门监管计划，形成《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推进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

**常态管理，成效显著。**每年定期召开联席会议，不断整合归并多个部门对同一主体的抽查事项，科学确定部门联合抽查的事项和发起、参与部门，适时督察通报，确保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常态化开展。2018年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后，共减少企业检查220余次，实现了“进一次门、查多项事”，规范了执法部门的执法行为，提升了市场监管质效，减轻了企业负担，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十八、包容普惠创新

案例34：西安市建设宜居宜业环境 提升包容普惠创新水平

**发挥“双创”引擎作用，助力高质量发展。**优化升级创新创业载体，大力发展众创载体，建设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备案众创空间。加强校地联合发展，西安交通大学与西咸新区联合建设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智慧学镇。主动对接大院、大所、大企业的创新需求，帮助龙头企业与地方经济紧密融合，发挥龙头企业在科技、人才、市场等方面的辐射带动作用。加强创新人才项目引进，实施“全球顶尖科学家及其创新团队引进计划”，组织开展“校友经济”活动，设立西安驻海外人才工作站、海外高科技孵化器、海外联络站、直通车，引导国内外优质资本、人才、项目落地。深化科技金融融合，推动总规模1亿元的“陕西省中兴创新投资基金”项目落地，重点支持信息通信技术、数字新媒体领域内的初期、早期企业。设立大西安产业基金科技发展基金群，以财政引导资金带动社会资本投资，以“引导基金+子基金”形式投资科技型企业。统筹运用股权投资、融资担保、上市激励、“引导基金+风险补偿”等方式，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服务体系建设。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转化，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支持试点单位与成果完成人之间，通过约定权属比例的方式，对职务科技成果进行分割确权，提高成果完成人深入参与科技成果转化的积极性。

 **大力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提升居民获得感。**创新养老服务供给，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取消养老机构设立许可，由区县（开发区）依法做好记备案管理，赋予区县（开发区）发限养老服务的自主权。鼓励各类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领域，支持社会力量运营社区养老服务站，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文化娱乐等服务。实施“名校+”工程，将理念先进、管理科学、师资雄厚、质量一流的学校作为“名校”，将发展潜力、提升空间大的学校或新建学校作为“+校”，组建市区“名校+”，以输出“名校”办学理念、教育教学方法和先进管理为中心，以输出优秀队伍为关键，引领“+校”快速发展，构建共生共赢合作机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总量，推动全市优质教育资源均衡覆盖，缓解“择校热”现象。

**创新人才引进方式，加大人才引进力度。**推动档案服务改革，对托管档案实行数字化信息管理，助力“最多跑一次”“异地查询”和“数据共享”，建设市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统一管理平台，推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加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统一按照注册登记地划分，就近就便办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审批事项，由各区（县）人社部门实行属地化监管。开展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整治活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计划安排，对相关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经营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开展线上人才引进活动，开展春季高层次人才引进活动，借助专业互联网招聘平台，通过“网络交流+视频面谈”的形式，为重点单位招贤纳士。开展重点项目和重点行业引进高端急需紧缺人才在线精准对接会，面向海内外人才精准推送重点项目、重点行业和重点单位中高端人才需求信息，发出定向邀约，并提供职位对接、在线宣讲、在线面谈面试、职业发展咨询和相关数据统计等服务。

十九、构建协商共建机制

 案例35：延安市选聘营商环境体验官 构建优化营商环境

协商共建机制

延安市于2020年3月发布选聘“营商环境体验官”的公告，采取组织推荐及个人自荐的方式，面向“五上”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规模以上服务业、资质内建筑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代表、市级重点项目建设单位代表、招商引资企业代表、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代表、新经济企业代表、新闻媒体工作者、法律从业人士，以及自愿参与全市营商环境体验工作的普通群众等公开选聘招募营商环境体验官150名，负责对全市行政审批、政策落实、政务公开、服务承诺、市场管理、行政执法及便民窗口服务等情况进行体验；收集市场主体和社会各界在项目落地、企业生产经营等方面存在的意见建议，对损害全市营商环境问题线索进行监督反馈。

二十、惠企政策兑现

案例36：杨凌示范区狠抓政策兑现 助力企业发展

杨凌示范区围绕政策发布、流程再造、服务成效三个方面，持续加强政策兑现专区建设，实现惠企资金快兑现，助力企业快速发展。

政策发布“重透明”，让惠企举措一清二楚。**一是梳理惠企政策。**在2021年政策兑现专区梳理政策的基础上，对去年以来各级政府陆续出台发布的惠企政策进行全面梳理，坚持全覆盖，确保无遗漏，形成了示范区惠企政策清单，包括示范区发布的政策性文件7件，涉及政策条款43条。**二是广泛宣传发布。**发挥政务服务平台政策发布宣传的主渠道作用，在示范区政务服务网“政策兑现”专栏上向社会统一公布政策全文及政策的办理依据、办理条件、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办事时限、经办人等要素，让办事企业群众知道“怎么办、到哪办、找谁办”，同时加大政策解读力度，进一步提高惠企政策知晓率。

流程再造“重实用”，让企业办事高效便捷。**一是简化审批流程。**实行惠企政策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两级联动”，部门主动作为，靠前服务，在获得“认定类”项目相关文件后，实行一表审核、转办，按照“无申请兑现2+1”模式（政策主管在2个工作日完成审核，财政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拨付），将资金直接拨付到企业。**二是压缩兑现时限。**“认定类”项目清单惠企政策，实行“无申请兑现”，从项目审核到资金拨付由原来的15天缩减至3天，全面推进惠企资金“减流程、压时限、快兑现”。

服务成效“重满意”，让企业发展活力倍增。为加快惠企政策兑现工作，示范区成立了政策兑现工作组，由管委会领导担任组长，相关涉及单位全力推进，全力确保惠企资金兑付到位。年初至今，全区共兑现惠企政策资金960余万元，受惠企业达430家，企业满意度100%，招商引资一企一策兑现华侨城项目资金500万元，麦肯速度一期项目扶持资金5030万元。一系列惠企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增强了企业和社会稳增长稳投资的信心，为企业发展注入了新活力。